

<<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

13位ISBN编号：9787201059341

10位ISBN编号：7201059343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时间：天津人民出版社

作者：唐代兴

页数：345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

### 内容概要

1776年7月4日，是美国人发表《独立宣言》的日子，仅仅是美国人八年独立战争的第二年。此时的美国，既没有总统，也没有宪法，没有政府，更没有国旗、国徽、国歌和首都，而只有一个“自由独立”的“美国理想”——《独立宣言》。

但在美国人看来，这就是建国了。

这在人类历史上是第一次。

美国的宪政过程是如此奇特：先有一个关于国家的理想和精神，然后才产生宪法，最后才有政体、制度、政府和总统。

不是国家创造了宪法，而是宪法创造了国家；不是宪法和法律创造了伦理理想和道德精神，而是伦理理想和道德精神创造了宪法和法律。

这就是本书《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的意旨。

## <<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

### 作者简介

唐代兴(1956、9 - )，男，四川广安人；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是哲学，包括伦理学、美学、政治哲学和教育哲学；研究的基本主题是“当代人类如何才能理性生存发展？”。

20多年来一直围绕这一主题，分别从形而上学、伦理学、美学、政治哲学、教育哲学等领域，展开对生态理性哲学的探询。

## &lt;&lt;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gt;&gt;

## 书籍目录

- 导论 宪政：宪治与法治的基础 1.国家：人性的铺张与心灵的决断 2.使人成为人：国家的天职与责任 3.德与法：国家治理的互动方式 4.宪治统摄法治：国家治理的普适进路 5.从宪法到宪政：公民时代的真正到来 6.宪政建设的整体方向 7.宪政建设的伦理奠基 8.宪政设计的伦理价值依据与来源 9.宪政伦理探讨的基本主题
- 第1章 宪政之基·伦理之本 一、宪政伦理学：探索重建世界政治生态秩序之学 1.为何需要宪政伦理学？ 2.为何要研究宪政伦理？
- 二、宪政伦理：研究的对象分析 1.“宪政”概念的微观释义 2.宪政：必须的伦理诉求 3.伦理根基与道德本源 4.伦理在先与宪政立法 三、伦理理想与精神：宪政的价值来源与终极依据
- 第2章 宪政伦理研究的思想基础与哲学方法 一、生态整体论：宪政伦理研究的哲学方法 二、生态理性：宪政伦理研究的哲学基础 三、生态智慧：宪政伦理构建的思想源泉 四、限度生存：宪政伦理追求的实践方向 1.人与环境协调原则 2.普遍平等的人道原则 3.持续再生原则 4.普遍公正原则
- 第3章 宪政伦理的形而上学释义 一、“宪政”概念的宏观构架 1.宪政与国家之关系 2.宪政的宏观构架 二、国家背景中宪政观念的产生与演变 1.宪政观念的产生 2.宪政观念的演变 三、宪政的本位与伦理特征 1.宪政的本位 2.宪法与法律的本位 3.宪政的基本伦理特征 四、宪政伦理形成的存在论基础 五、宪政存在的生存论条件 六、宪政伦理探讨的人性论依据 1.利己与利他：人性的整体构成 2.宪政构建的人性论基础 3.宪政展开的人性论方向
- 第4章 人权：宪政伦理的基本思想 一、“权”及其限度性 1.释义宪政伦理之“权” 2.权的配享与分类 二、自然存在权 三、生命存在权 1.生命存在平等论 2.生命存在自我目的论 3.生命存在本质论 四、人权及其构成 1.人人平等的生命权 2.人人平等的自由权 3.人人平等的自主权 4.人人平等的保障权 5.人人平等的幸福权 6.人权有限论 五、权利及其本质 1.权利概念 2.权利的本质 3.权利的作为与不作为 4.权利的构成及其类型 5.权利的界限
- 第5章 权力：宪政伦理的基本思想 一、权力概念 1.什么是权力？ 2.权力的构成 3.权力的内涵本质 4.权力的伦理特征 二、权力主体与权力主权者 1.权力主权者 2.权力主体 三、权力的构成 1.权力的类型 2.权力的构成 四、权力的影响及其伦理本质 1.权力产生影响的基本方式 2.权威的伦理本质规定 3.权势的伦理本质规定 五、权力的合法性构成与保障 1.权力与人权、权利的关系 2.权力乃对生命的保障 3.权力乃对自由的保障 六、权力的限度与监约 1.为何要限度和监约权力？ 2.权力限度和监约的原则与方式
- 第6章 宪政伦理的多元实践指向 一、宪政伦理·契约·国家 二、宪政宪法的伦理指向 1.宪法的条件构成 2.宪法至上的伦理地位 3.宪法构成的道德条件 4.宪法的伦理精神 5.宪法不变性的道德旨归 6.宪法对政府的伦理要求 三、宪政政体的伦理指向 四、法律的道德实践方向 1.宪法与法律的关系 2.法律的普遍道德指向 3.法律主权与政治主权 4.实践中的法院道德 五、利益导向下的政府道德 1.宪政政府是主权在人的政府 2.政府建立的伦理基础与道德框架 3.宪政政府的有限权力与道德作为 4.政府的道德职能与价值导向
- 第7章 宪政视野中的知识权力伦理 一、知识即是权力 1.什么是知识？ 2.知识的功能 3.知识的类型及其伦理本质规定 4.知识即生存的权力形态 二、知识对权力的社会构成 1.知识与主体相向召唤：知识指向权力的构成条件 2.生活主体对知识进行权力定位的价值方向 3.知识权力与国家权力的融合方式 三、社会知识权力的伦理指向 四、社会知识权力的道德捍卫
- 第8章 社会舆论权：宪政的道德支持力量 一、舆论权力与舆论道德 1.社会舆论：宪政的支撑力 2.社会舆论的道德力量和法律力量 二、政治自由：舆论权力公民化的社会前提 三、公民地位确立：社会舆论权行使的主体条件 四、媒体独立和新闻自决：社会舆论正义的价值支撑

## &lt;&lt;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gt;&gt;

## 章节摘录

第1章 宪政之基?伦理之本不是国家创造了宪法，而是宪法创造了国家；也不是宪法和法律创造了伦理理想和道德精神，而是伦理理想和道德精神创造了宪法和法律。

本书所思考的核心问题，就是对宪政的伦理问题做一专门的、系统的、整体的探讨，其所努力的方向与目标，是要构建宪政伦理学这样一门新型的人文学科。

我之所以要对这个在目前来讲还处于绝对荒原状态的问题感兴趣，并欲竭力探讨之，是在于我坚信阿尔文·托夫勒（Alven Toffler）在1980年出版的《第三次浪潮》一书序言中写的那样：“不论人们自己是否意识到，我们之中的大多数人，已经从事抵制或者正在创建一个新的文明”。

这种新文明的创建工作要能够卓有成效，就必须重建宪政之道；要重建宪政之道，则面临其思想的奠基问题。

——这恰恰是宪政伦理学所努力探索解决的。

一、宪政伦理学：探索重建世界政治生态秩序之学宪政伦理就是宪政的伦理化，宪政的伦理化即是宪政必以伦理为奠基，并必以其特定的伦理思想、伦理原则为认知蓝图和价值平台——来立宪，来建立符合宪法的政治、政体、政制、制度和政府。

宪政伦理思想古已有之：在中国先秦，第一位思想家、政治家管仲的治政思想和法律思想，就是建立在自然主义人性论基础上的，他关于富国强兵的改革方针就是富民、育民和敬神明。

他从君主专制角度出发，强调君主治国和治政的根本任务就是治民，即重民以赏，抑民以刑：重以赏，是教民“厚爱利”：因为只有人人厚爱利，民才富，国才强；民富国强了，才会引导人人学会亲君亲人；抑以刑，即是教民“明知礼”：当大家都知道君臣上下礼节的时候，才可以教化他们。

所以，国君的治民治国治政的根本任务，就是“申之以宪令，劝之以庆赏，振之以刑罚”。

因为，凡人都是欲望无穷的生命个体，治与乱，最终都由欲望所驱使：民贫穷而欲望得不到满足，欲望得不到满足，必然会产生犯禁凌上的行为；反之，民富则欲望得到满足，欲望得到满足，则会有所顾忌而知礼讲节。

所以管子认为，治国的根本问题和核心任务是富民，富民的根本前提是顺其民心，足其民欲：“足其所欲，瞻其所愿，则能用之耳。

今使衣皮而冠角，食野草，饮野水，孰能用之？

”（《管子·侈糜篇》）“夫民必得其所欲，然后听上。

听上然后政可善为也。

”（《管子·五辅篇》）。

在古希腊，第一位系统探讨政治和法律的思想家是柏拉图，他同样把伦理看成是政治和法律建立的基础。

他认为，正义不仅仅是一种普遍的生活美德，而且正义首先是一种政治美德。

他之所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是在于生活的现实与历史这一双重事实迫使他不得不做出这样的立论：“事实上，我被逼得相信，个人或社会找到正义的惟一希望在真正的哲学，以及，除非真正的哲学家掌握政治权力，或政客拜奇迹之赐变成真正的哲学家，否则人类永无宁日。

”虽然如此，但历代关于宪政伦理的探讨，都蕴含或散见于政治学或法学之中，没有形成一门独立的研究领域。

这种状况本身就隐含着一个问题，即为什么政治学和法学伴随着时代社会的进步不断得到繁荣与发展——而宪政伦理问题却始终没有得到应有的正视？

这一现象是说明宪政建设不需要伦理检讨呢？

还是意味着宪政建设本身就已经解决了其自身的伦理问题了呢？

如果均是，那么，我们现在提出要创建一门独立于政治学和法学的宪政伦理学：这又意味着什么呢？

是当代人类宪政建设之所需？

还是纯粹出于个人的主观意愿？

这些问题如果不能得到应有的解决，宪政伦理学的探索创建就难以获得其明确的价值定位。



## <<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

### 编辑推荐

《宪政建设的伦理基础与道德维度》所思考的核心问题，就是对宪政的伦理问题做一专门的、系统的、整体的探讨，其所努力的方向与目标，是要构建宪政伦理学这样一门新型的人文学科。作者之所以要对这个在目前来讲还处于绝对荒原状态的问题感兴趣，并欲竭力探讨之，是在于作者坚信阿尔文·托夫勒（Alvin Toffler）在1980年出版的《第三次浪潮》一书序言中写的那样：“不论人们自己是否意识到，我们之中的大多数人，已经从事抵制或者正在创建一个新的文明”。这种新文明的创建工作要能够卓有成效，就必须重建宪政之道；要重建宪政之道，则面临其思想的奠基问题。

——这恰恰是宪政伦理学所努力探索解决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